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首九個月
未經審核主要財務數據

本公告由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性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南京高精傳動」)於中國境內發行的中期票據。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南京高精傳動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主要財務數據(「南京高精傳動主要財務資料」)已刊載於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及／或中國貨幣網(<http://www.chinamoney.com.cn>)之網站。有關南京高精傳動主要財務資料的詳情，請參考以上網站。

雖然南京高精傳動為本集團的一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但南京高精傳動主要財務資料並未包括本集團若干其他附屬公司，因此，並不反映本集團的全面營運狀況。

此外，於中國相關網站刊載的南京高精傳動主要財務資料及其摘要，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在本公司審計過程中或有需要作出調整。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不應完全依賴該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日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永道先生、勾建輝先生、汪正兵先生、周志瑾先生、胡吉春先生及鄭青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日明先生及袁志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正博士、蔣建華女士、江希和先生及Nathan Yu Li先生。

* 僅供識別